



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NATIONAL PUBLICATION FOUNDATION

学术研究系列

辛亥革命百年纪念文库

# 辛亥革命时期 苏州商会研究

马 敏 朱 英 著

◎ 華中師範大學出版社



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辛亥革命百年纪念文库

学术研究系列

# 辛亥革命时期 苏州商会研究

马 敏 朱 英 著

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1年·武汉

# 新出图证(鄂)字 10 号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辛亥革命时期苏州商会研究/马敏 朱英 著. —武汉: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2011.7

(辛亥革命百年纪念文库·学术研究系列)

ISBN 978-7-5622-5051-7

I . ①辛… II . ①马… ②朱… III . ①商会—研究—苏州市—近代 IV . ①F727.53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91531 号

## 辛亥革命时期苏州商会研究

---

作者: 马敏 朱英 ②

责任编辑: 严定友

责任校对: 张晶晶

封面设计: 罗明波

编辑室: 文字编辑室

电话: 027—67867369

出版发行: 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社址: 湖北省武汉市珞喻路 152 号

电话: 027—67863426(发行部) 027—67861321(邮购)

传真: 027—67863291

网址: <http://www.ccnupress.com>

电子信箱: hscbs@public.wh.hb.cn

印刷: 湖北恒泰印务有限公司

督印: 章光琼

开本: 640 mm×960 mm 1/16

印张: 24

字数: 367 千字

版次: 2011 年 7 月第 1 版

印次: 2011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 500

定价: 72.00 元

欢迎上网查询、购书



敬告读者: 欢迎举报盗版, 请打举报电话 027—67861321

# 总序

章开沅

“人事有代谢，往来成古今。”时间过得真快，转眼就是辛亥百年。作为辛亥革命的研究者，我自然感慨万千。

首先想到的，就是孙中山在《民报发刊词》中说的那段话：“十八世纪之末，十九世纪之初，专制仆而立宪政体殖焉。世界开化，人智益蒸，物质发舒，百年锐于千载，经济问题继政治问题之后，则民生主义跃跃然动，二十世纪不得不为民生主义之擅场时代也。”

过去有些论者，常常讥刺孙中山为空想主义者，其实大谬不然。他脚踏实地，实事求是，时时事事都从实际出发。他不仅密切关注现实，还关注历史，更关注未来。他没有把西方现代化看作完美无缺的样板，更没有机械地照搬西方政治模式，而是在总结既往百年世界历史的基础上，对西方的先进文明有所选择“因袭”，更有所斟酌“规抚”，从而才完成新的“创获”——“三民主义”与“五权宪法”。他历经千辛万苦，终于领导中国人民推翻君主专制，建立民主共和，开辟了中国历史的新纪元。

“百年锐于千载”是孙中山对于同盟会成立以前那一百年世界历史的精辟概括，其实这句话也可以形容同盟会成立以后这一百年世界历史，因为 20 世纪的“世界开化，人智益蒸，物质发舒”等，其变化的幅度之大，速度之快，更远远超越了 19 世纪那一百年。我很重视“百年锐于千载”这句话，认为只有透过这前后两个一百年世界历史的发展变化，才能更为深切地理解辛亥革命。

我们钦佩孙中山，因为他在伦敦总结 19 世纪百年历史并思考人类文明走向时，并无任何具有实力的社团作为依托，主要是时代使命感与社会责任感督策使然。他在大英博物馆漫游书海，几乎是孑然一身，固守孤独。然而他并不寂寞，他的心与祖国、与受苦民众联结在一起，同时也与世界各地善良的同情者联结在一起。他把祖国命运放在世界命运中间认真思考，并且像耶稣背负十字架一样，心甘情愿地承担起“天下兴亡，匹夫有责”的沉重课题。

我们钦佩孙中山，还因为他在百年以前思考的问题、探索的思路以及追求中国现代化的各方面实践，都已经成为宝贵遗产，在此后百年的中国历史进程中或多或少产生影响。辛亥革命不仅仅是一个伟大的历史事件，它更是一个伟大的社会运动，并非起始于辛亥这一年，更非结束于辛亥这一年。像任何历史上发生过的社会运动一样，它有自己的前因，也有自己的后果，而前因与后果都有连续性与复杂性。我们不是辛亥革命的当事人，没有任何亲身的经历与见闻；但是作为后来者百年以后看辛亥，可能对当年的若干重大问题观察得更为客观、全面、深切，其原因就在于我们探索其前因后果的连续性与复杂性，具有更多的方便条件。

因此，我们反思辛亥百年，应该在连续性与复杂性方面多下工夫，换言之，就是在时间与空间两方面作更大的扩展，以期形成长时段与多维度的整体考察。

仅以三民主义为例，就能引发许多新的思考。

首先是民族主义，过去的研究多半侧重于“排满”问题的实质探讨，而有意无意冷落了对“五族共和”的阐析。其实，在中华民族作为国族认同方面，辛亥那一代人不仅开创于初始，而且还在政治、制度、政策乃至文化诸层面有持续的探索性实践。应该承认，孙中山及其后继者在“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的形成方面也有不同程度的贡献，至少我们在中华民族作为国族的总体观念上与前人是一脉相承的。1949 年新中国成立以后，我们在增进民族平等、团结，发展民族地区经济、文化，乃至促进少数民族内部社会革新等方面都取得了举世瞩目的辉煌成绩。但是，在民族认同与民族团结方面仍然存在着若干问题，仍然需要从历史到现状进行系统的梳理与总结。

作为历史遗产，辛亥革命也有负面的因素。为鼓动民众推翻清

王朝而狂热地鼓吹“排满”，显然对早已存在的大汉族主义或汉族中心主义有所助长，长期以来，无论是在对历史还是对现实的看法中这些经常会有意无意地显现。即以 20 世纪初期革命报刊极力制作宣扬的“黄帝文化”而言，至今我们一味“弘扬”而未能有所“扬弃”其汉族中心主义内涵。所以我自去年以来不断提倡“新黄帝观”，即给始祖文化符号以更具包容性的诠释，这样才能更为增进对中华民族作为统一国族的认同，可能也更符合孙中山“五族共和”的积极意蕴。

其次是民权主义，回顾过去百年，也会有许多新的认知与感受。辛亥革命使共和国从此深入人心，此话不错亦非虚，但这次革命也仅仅是开启了共和之门，迈出了走向共和的第一步。就以孙中山自己为例，他对“五权宪法”的创建寄予很高期望，曾经明确揭示：“以三民主义为立国之本原，五权宪法为制度之纲领。”但是，对于这个理念懂之者不多，应之者甚少，连孙中山自己也还缺乏相关的架构设计。直到 1920 年在广州召开非常国会并就任非常大总统之后，孙中山才逐步把“五权宪法”从抽象理念形成完整的国家体制框架。概括起来，无非是：(1) 以“权能分离”作为理论基础；(2) “五权分立”具体化，成为行政、立法、司法、监察、考试五院政府的架构；(3) 进一步确定县一级实行选举、复决、罢官、创制等直接民权，每县选代表一人，组成国民大会代表全国人民行使政权，并授权中央政府行使治权。他认为，如此既可防止议会专制，又可杜绝政府腐败；既可实现直接民权，又可实现“万能政府”，堪称民权主义的完美境界。

但是，“五权宪法”倡议以来，孙中山却未能在生前实施自己的方案；而国民党定都南京以后，所谓“五权分立”的推行也是举步维艰，其后逐步演变得荒腔走调，更非孙中山所能预料。应该说，“五权分立”的立意还是积极的，即为了防止西方议会、政党政治的弊端，将考试权从行政权中分出，监察权从立法权中分出，借以寻求更为完善的权力相互制衡。国民党内外三民主义、“五权宪法”的服膺者也并非都是虚应故事，其中确实有些忠贞之士满心期望通过“五权宪法”的实施，把中国引向民主与法制的进步道路。但是，任何良好的民主政治设计，都改变不了国民党政府“党治”、“军治”、“独治”的严酷现实，“五权分立”的政治架构只能

流于虚有其表的形式。这种披着“五权宪法”外衣的威权统治，在1949年以后随着国民党的失败而转移到台湾。直到蒋介石死后，迫于内外形势的急速变化，蒋经国在临终前解除了党禁、报禁与戒严，这才结束了蒋家王朝的威权统治。正是在此以后，“五权宪法”、“五权分立”才真正在台湾的政治实践中受到全面检验与不断修正。

无论西方与东方，特别是在东方，民主政治在任何国家的成长、完善，都必然要经过一条漫长、复杂、曲折而艰苦的道路。中国长期处在中央集权的君主专制统治之下，从来没有议会政治的传统。过去认为这是一个优点，其实这只是有利于“枪杆子里出政权”，政权的更替只能通过武装斗争，别无其他良策。现今，国家已经富强，并且逐步走上民主与法治的轨道，我们应该更加尊重前贤追求民主法治的真诚努力，从他们留下的经验教训中吸取智慧，走出政治制度改革的瓶颈，建设更为完善的中国先进政治文明。

第三是民生主义，这是孙中山最具前瞻性的思想遗产，也是当时最为曲高和寡的政治主张，但在百年之后却成为中国与世界面临的最为紧要的严重问题。孙中山师法亨利·乔治与约翰·穆勒，同时又从中国传统的大同思想以及均田、公仓等方案中受到启发，提出“平均地权”以谋防止资本主义贫富两极分化的弊害。孙中山自信“可举政治革命、社会革命毕其功于一役”，过去曾被讥评为徒托空言，其实他和他的后继者在这方面还是做过多方面的探索与讨论，积累了颇为丰富的经验教训。“民生”一词，从经济而言，涵盖发展与分配两个方面，这就是孙中山所说的“欧美强矣，其民实困”。20世纪初始，中国资本主义还处于极为幼弱时期，1905年提倡“节制资本”诚然是“睹其祸害于未萌”，但现今对于中国而言则早已是严酷的现实。我们虽然标榜中国式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但是并未能置身于资本主义“祸害”之外，而双轨制经济并存衍生的权钱交易，更使这种“祸害”愈演愈烈。因此，最近几年，政学各界及媒体、网络苦心焦虑，“民生”一词遂成出现频率最高的话语之一。

孙中山及其后继者设计的多种具体方案，已成明日黄花，很难解决当前社会深层转型的复杂问题，但“一手抓土地流转（平均地权），一手抓投资调控（节制资本）”的思路仍然可以对我们有所启

发。孙中山是农民的儿子，他对贫苦民众有本能的同情；他自己又在海外生活时间甚久，对资本主义社会弊病理解最深。这样的领导者，郑重提出的政治设计必定有其现实根据，更有丰富的思维蕴涵，我们理应加以珍惜，作为当前排难解纷的借鉴。

最后还有孙中山晚年对世界主义，特别是世界主义与民族主义之间关系的思考，经过百年世界风云变幻的映照，在全球化浪潮已经席卷世界各地的今天，仍然可以发人深省。

孙中山是伟大的爱国主义者，他临终仍不忘呼唤：“和平，奋斗，救中国。”他又是伟大的国际主义者，从革命一开始就谋求国际合作，而且晚年还更为热忱地呼吁建立一个和平、公道、合理的世界新秩序。他为人题字，书写极多的就是“天下为公”、“世界大同”。他应该是近代中国最高层政治领袖中堪称“世界公民”的第一人。

晚年的孙中山，不再简单地以东方、西方或者肤色差别划分世界，而是把世界区分为压迫民族与被压迫民族两大阵营。他呼吁全世界“受屈人民”联合起来反对帝国主义。而所谓“受屈人民”，不限于被压迫民族，也包括压迫民族中的“受屈人民”，以及虽已强大然而真诚支持世界各国“受屈人民”的苏联人民。他甚至天真地把“苏维埃主义”与中国传统的大同理想等同起来，劝说日本“联苏以为与国”，共同支援亚洲乃至全世界“受屈人民”的反帝斗争。这可以认为是孙中山民族主义的又一次升华。

孙中山以“恢复中华”作为自己革命生涯的发端，但是从来没有把民族主义的范围局限于中华，更没有以此作为终极目标。他认为民族主义乃是世界主义的基础，因为被压迫民族只有首先恢复民族的自由平等，然后“才配得上讲世界主义”。他期望以苏联人民作为欧洲世界主义的基础，以中国人民作为亚洲世界主义的基础，然后扩而大之，从而实现整个人类的世界主义。

百年以来的世界，风云变幻，日新月异。特别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及冷战与后冷战的国际格局演变，与孙中山的理想相去甚远。但是他的总体思路，特别是有关民族主义与世界主义之间关系的深沉思考，并非纯然是美好的空想，仍然有许多值得重视的现实依据。在全球化潮流席卷整个世界，人类已经进入网络化信息时代的今天，正确处理民族主义与世界主义之间的关系，仍然是极为复杂而又必

须回答的重要问题。当前某些政论家正在构思的所谓“全球地方关系（global-local relationships）”或“全球地方化（glocalization）”，与孙中山的思路正相呼应，似乎一脉相承。

举一可以反三。中国现代的历史叙事，党派成见影响甚深，意识形态束缚尤多，所以很难求得客观、公正、深切的理解。必须以更为超越的心态、广博的胸怀，把中华民族作为一个整体，并真正置于世界之中，作百年以上长时段的宏观考察与分析，才可以谈得上史学的创新。思想的解放，对中国、对世界，于学术、于现实都大有裨益。我认为这是对辛亥百年最好的纪念。

在辛亥革命百年纪念之际，华中师范大学中国近代史研究所在学校出版社的鼎力支持下，隆重推出了“辛亥革命百年纪念文库”，其中包括学术研究系列和人物文集系列，总计多达 30 余种著作。这套文库的出版，称得上是一项规模较大的学术文化工程。尽管由严昌洪教授担任主编的十卷本《辛亥革命史事长编》等新书未收入文库，而是由其他出版社出版，但这套文库仍然较为集中地体现了多年以来华中师范大学在辛亥革命史研究方面所取得的成果。

从 1978 年华中师范大学历史系成立辛亥革命史研究室，到 20 世纪 80 年代初由原国家教委批准建立华中师范大学历史研究所，再到 2000 年成为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而改名为中国近代史研究所，数十年来虽历经人事更替与诸多困难，但辛亥革命史始终是我们的重点研究领域之一，其间不断有新成果问世，研究所一代又一代学人为之付出的心血，从现今出版的这套文库更不难窥见一斑。

当然，这套文库所收录的著作，无论是学术研究系列还是人物文集系列，都还存在着这样或那样不尽完善之处，希望能够得到海内外学者的批评与指正。

## 序　　言

章开沅

马敏与朱英都是我“文革”以后的学生与同事，但他们从事的商会研究，却是我“文革”以前即已着手筹划却终于被迫中辍的课题。因此，他们合著的《辛亥革命时期苏州商会研究》得以出版，帮助我了却了一桩多年未了的宿愿。

记得早在 1964 年春天，为了筹备“中国近代社会历史调查研究委员会”计议中的有关资产阶级调查项目，我随同杨东莼先生前往天津，有幸看到收藏完整而内容又极为丰富的天津商会档案。同行的北大邵循正教授当时即有感慨，再三向我强调社会集团研究的重要性。邵先生属于沉默寡言类型的诚朴学者，平常少于言谈，但每有建言必定是经过深思熟虑的贴切之语。他显然不满于流行一时的贴标签式的所谓“阶级分析”，因此才提出这一发人深省的见解。不过，1964 年已是“社会主义革命深入”的岁月，阶级斗争之纲越抓越紧，所以随同“中国近代社会历史调查研究委员会”的夭折，包括商会研究的有关资产阶级调查计划也就成为一纸空文。这年秋天，我因所谓“替叛徒李秀成辩护”得罪，被迫停止教学与研究，从此长期成为重点批判对象，商会研究早被丢在一边。

事隔近 20 年，直到 1983 年 8 月，在上海复旦大学举行的一次“近代中国资产阶级讨论会”上，我才重新提起这件往事，并且郑重强调社会集团研究的迫切需要。曾是“中国近代社会历史调查研究委员会”主要负责人之一的黎澍先生，当时也正好参与此会，并为这段往事感叹不已，因为杨、邵两位均已长辞人世。会后，我

把自己在会上的发言整理成《关于改进研究中国资产阶级方法的若干意见》一文，经由《历史研究》杂志发表。文中强调指出：“我认为，集团研究可以作为个案研究与类型研究（或个体研究与阶级、阶层研究）之间的中间层次。因为，阶级、阶层决不是个人简单的相加，正如资本主义经济体系也不是企业的简单相加一样，而集团则是个体与整体之间的纽带。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曾把资本家称作‘经济范畴的人格化’，实即代表资本主义经济领域的一系列规定和关系的综合。这些规定和关系，在资本家个人或单个企业中固然已经存在并以多种样式表现出来，而在一定集团（如资本集团、企业、商会等）中则往往可以更为丰满也更为明确地得到表现。多样性的充分展示，常使统一性的揭示更为容易，这是许多探索历史客观规律性的学者的共同认识，近代中国资产阶级也不例外。”“其实，推而广之，无论是人类社会或自然界，无论是社会或自然的哪个领域和哪个侧面，其本身结构和研究方法都是多层次的。以生物学为例，个体的研究必须经过种、属、科、目、纲、门的逐次归纳分类、演绎比较，然后才有可能获致对于动物界和植物界的的整体认识。而且，个体内部结构有细胞→分子→量子诸层次，个体外部环境有种群→群落→生态系统诸层次，其间同样也存在着许多规定和关系，因而也就决定了生物学及其分支学科研究方法的多层次性。人与一般动植物固然不能相提并论，但个体与集体的关系及其间的多层次性，则是共同具有的。……因此，在资本家个人和资产阶级整体（或其某一阶层的整体）之间，多做一些集团（如资本集团、行业、商会以至商团、会馆等等）的研究，然后再进行类型的归纳与区分，所得结论可能比简单的上、中、下层划分更切合实际一些。这是由于，构成资本主义经济范畴的许多规定和关系，在集团中间比在个人（或个别企业）身上展示得更为完整和清晰，从而也就更加有利于对阶级、阶层作总体的理论概括。”

华中师范大学历史研究所与苏州市档案馆亲密合作，对苏州商会档案进行整理、研究，发端于1980年冬而正式开展于1982年，至今已有整整十年之久。马敏、朱英不仅始终参与档案的整理、编辑工作，而且在坚实的资料工作基础上，由多侧面的专题研究，进而从事系统的、综合的乃至理论方面的研究。现今出版的这本专

著，可以看作是他们多年辛勤耕耘的丰硕成果荟萃。本书不仅详细地描述了晚清苏州商会产生与发展变化的过程，而且对它的组织系统、社会职能、团体性质及其在社会生活各层面扮演的角色与作用，都进行了相当深入的探讨。商会是 1904 年以后出现于中国大地的新事物，不仅活跃于通都大邑，而且分布于许许多多州、县乃至集镇，在 20 世纪最初 10 年已经形成全国范围的巨大网络，并且在经济、政治乃至文化生活中产生越来越明显的作用。研究晚清以来的中国历史，如果忽略了商会史的研究，则将成为一个重大的缺失。值得庆幸的是，商会史研究已经吸引了越来越多中外学者的注意。1990 年以来，天津、苏州两大商会的晚清档案，已经相继出版问世，上海、苏州两个商会的系统研究又已形成学术专著，报刊发表的有关商会的论文也日渐增多。据我所知，美国东部和西部若干著名大学，已有青年学者决定以中国商会研究作为他们的博士学位论文。所有这些情况，都使我们多年努力从事商会档案整理与研究的同事们感到欢欣鼓舞。

多年以来，我们对于中国资产阶级的论述，大多囿于《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一文的成说。20 世纪 80 年代以后，人们思想渐趋活跃，与海外学术界的交流也越来越多，而有关中国资产阶级种种问题的学术论争也就随之连绵不绝。以往这些争论，对于中国资产阶级的研究，自然有助于认识的深化。但毋可讳言，许多论争往往停留在理论概念上兜圈子，若干论者甚至对当时的社会历史情况并无任何切实的了解。我们认为，既然现在商会档案已经陆续整理发布，资料条件已经比过去任何时候都要优越，有志于中国资产阶级研究的学者，应该投入相当的精力考察、分析、阐明这些历史的实录，多作一些专门的、深入的具体研究，把一个个重要的人物、企业、机构、社团、群体弄清楚。这样再进行理论层面的研讨与争辩，就可能以更为充分的史实作为依据，而不致流于空泛乃至信口开河。中国有自己特殊的国情，中国近代社会具有非常明显的过渡性，清末崭露头角的所谓“绅商”群体，也具有非常明显的过渡性，很难把他们截然界定于某一单纯的阶级或阶层概念之中。我们不能简单地按照欧洲早期资产阶级的模式来要求晚清的绅商，因为两者有不同的社会背景与发生、发展历程。我们必须首先把晚清绅商的实际情况弄清楚，然后才有可能与西方早期资产阶级作名符其实的比较。

实的比较研究。至于究竟给“绅商”这个群体冠以什么名字？中国有句老话——“名实相符”，首先应该弄清事实，然后再斟酌确定给以什么适合的名字。命名是研究的结果，而不是研究的开始，我们过去在这个重要方法论上常常是弄颠倒了。我希望，通过商会研究增添一个新的突破口，把过去习以为常而其实是非科学的所谓“科学方法”纠正过来。

壬申初冬于美国圣迭哥市枫庐

## 前　　言

1982年初春，刚刚考取华中师范学院历史系硕士研究生的我们，在刘望龄教授的带领下，于融融春光中来到江南的姑苏古城，同苏州市档案馆的叶万忠、林植霖、屠雪华和姚开顺诸同志合作整理和编辑卷帙浩繁的苏州商会档案。这项巨大而有价值的学术工程是由我们的导师、著名辛亥革命史和中国近代史专家章开沅教授极力发起和主持的，并得到苏州市档案局、档案馆领导的热情支持。

一到苏州，我们顾不得舟车劳顿，也来不及观光慕名已久的古城绮丽风光与园林名胜，即投入了紧张的整理和编辑工作，夜以继日，剔抉爬梳于汗牛充栋的档案文献中。此间极其丰富的历史文献收藏，使我们两个刚刚踏入学术殿堂的年轻学人眼界大开，简直有些乐而忘返了！经过几度寒暑的辛勤劳动，在编辑小组的通力配合下，我们终于编选出了长达120余万字的《苏州商会档案丛编》（第一辑），圆满完成了任务。

本书正是基于上述极其丰富和弥足珍贵的档案文献并参阅其他报刊、方志、口碑资料撰写而成，旨在为学界和后人提供一个可资认识近代商会组织和城市社会经济生活的“活的社会组织细胞”。我们的业师章开沅教授向来强调社团或集团研究，认为阶级、阶层决不是个人简单的相加，而集团正好是个体与整体之间的纽带。资本主义经济领域里的一系列规定和关系，在一定集团中则往往可以更为丰满也更为明显地得到表现。作为其弟子，我们亦有同感。时下，复兴和加强社会史研究的呼声在史学界日益高涨，并已先后在天津、南京和成都召开过三次全国性的中国社会史学术讨论会。社会史研究的对象，主要是社会生活，即历史上人们的群体生活和生

活方式。其具体内容包括各个历史发展阶段不同阶级和阶层的衣食住行、婚丧嫁娶、宗族聚落、风俗礼仪、观念规范、社团会党、宗教迷信、节令时尚等。尽管目前学术界对社会史研究内容的看法尚有分歧，但对社团是社会史研究的重要内容之一则均无疑义。特别是近代以降，社会的组织程度大大提高，人们的各种社会活动大都是通过社团的维系进行的。因而研究中国近代社会史，应该将社团置于重要地位。商人在晚清社会生活中已成为一支极为活跃的社会力量，新式商人社团则是商人们从事各种社会活动的依托，故而从社会史角度研究社团，应首先注重包括商会在内的新式商人社团。此外，在研究方法上，廓清社会史研究的对象、内容与方法，从宏观上揭示社会结构的变迁、社会生活的运转，固然是必不可少的，但密切结合中国社会历史实际，利用丰富、可靠的第一手资料，深入进行各个社会领域及侧面的个案研究，实乃当务之急。只有在大量个案和实证研究的基础上，我们才能对中国社会的全貌获得比较切实的认识。就社会史学科的特征而言，也是以实证研究、个案分析为优长的。当然，这种个案研究应避免孤立地就事论事，罗列史实，而应小中见大，在剖析各类社团时，对其所处的社会环境作出比较切实的考察，努力从理论高度揭示制约各种社团的运行轨迹与特点的社会动因，揭示中国社会结构变迁的内在规律。近代商会只是一个重要的社会细胞，近代中国社会的整体结构特征和诸要素的结构特点，在其内部都有程度不同的反映。解剖这一细胞的组织构造，并上升到理论的高度加以分析，无疑会对近代社会结构获致更为深切的了解。质言之，力图将对苏州商会的剖析同对近代社会结构变迁的分析相结合，透过商会而观察社会，展现当时城市社会组织的构造与经济、政治生活的实际运行，正是我们在拙著中所努力追求的目标。

近年来，国际学术界对中国近代公民社会（civil society）的发育程度极为关注，成为许多学者研究、讨论的热点。在我们看来，弄清楚近代商会组织的实际运行情况，尤其是商会与行会组织和其他新式社团之间的关系，可能是解决这一问题的关键。从我们对晚清苏州商会的研究可以看到，晚清商会组织已经把自己的影响力渗透到城市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以商会为核心，众多民间社团组织纵横交错，从而形成一个官府以外的在野城市权力网络，控制了相

当一部分市政建设权、司法审理权、民政管理权、公益事业管理权、社会治安权以及工商、文教、卫生等多方面的管理权，在很大程度上左右着城市经济和社会生活。如果不拘泥于字面意义的话，我们完全可以将此在野城市权力网络称之为“公民社会”（或许称为“民间社会”更恰当）的雏型，其背后的推动者，则正是新兴的近代资产阶级。当然，这仅是我们的一孔之见，不知国内外同行专家学者以为如何？

本书得以写成，我们首先要感谢业师章开沅教授，正是他的倡导，使我们能有机会涉足商会史研究，书中观点，受他启发处尤多。刘望龄教授系《苏州商会档案丛编》的主编之一，曾参与本书大纲的讨论，为写作本书提供了许多指导性意见。唐文权教授亦曾参加苏州商会档案选编工作，本书也采用了他的一些颇有创意的学术见解。在本书交付出版之际，特向他们及其他许多曾鼓励、帮助过我们的师友表示衷心的感谢。

本书第一、二、六、七章以及前言和书末附表由马敏执笔；第三、四、五章由朱英执笔。我们诚恳地期待着来自学术界和读者的批评指正。

#### 著者谨识

壬申年八月于武昌南湖之滨

# 目 录

<b>第一章 晚清苏州社会与商会的创设</b> .....	(1)
一、开埠前后的苏州 .....	(1)
二、民族资本主义经济的成长与苏州早期资产阶级 .....	(13)
三、商会的创设 .....	(26)
<b>第二章 苏州商会组织系统</b> .....	(45)
一、本体系统——总会、分会、分所 .....	(45)
二、从属系统——苏商体育会和市民公社 .....	(68)
三、协作系统——商会与其他新式社团 .....	(83)
四、商会与传统行会组织特点比较 .....	(96)
<b>第三章 苏州商会的一般社会职能</b> .....	(110)
一、“通官商之邮”的职能及其影响 .....	(111)
二、促进资本主义发展的重要纽带 .....	(124)
三、不完全的司法职能——受理商事纠纷 .....	(156)
四、在社会生活中的广泛渗透 .....	(166)
<b>第四章 苏州商会的性质</b> .....	(178)
一、“官督商办”的性质特点 .....	(179)
二、资产阶级的社会团体 .....	(200)
三、绅商阶层的属性与商会性质 .....	(222)